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12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和计算,现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相关措施公告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于 2020 年 6 月末实施完毕。

2、假设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5,880 万股,该发行股票数量仅为公司用于本测算的估计,最终以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准。

3、对公司 2019 年度与 2020 年度业绩做如下情形假设:

公司 2019 年 1-9 月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56,128,854.20 元,现假设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2019 年 1-9 月的年化数据,则为:56,128,854.20/9*12= 74,838,472.27 元。假设 2020 年度业绩与 2019 年度持平,即 2020 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4,838,472.27 元;

4、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5、在预测 2020 年每股收益时,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2019 年末总股本(股)	296,382,800	
2020 年送红股(股)	0	
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股)	296,382,800	
本次增发数量(股)	58,800,000	
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股)	355,182,800	
本次发行预计完成月份	2020 年 6 月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元)	635,633,600	
2020 年现金分红(元)	0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度(本次发行前)	2020 年度(本次发行后)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元)	74,838,472.27	74,838,472.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1

注 1:上述测算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注 2: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金额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注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 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期末总股本。

根据上述测算,本次发行前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 0.25 元 / 股,本次发行后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预测),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 0.21 元 / 股,同比下降了 16.55%。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若本次收购的美奇林公司由于宏观经济波动或其他因素未达到预期的盈利水平,同时本次并购标的与公司协同效应的达成需要一定的时间,造成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利润的增长速度可能低于股本及净资产的增长速度,存在发行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被摊薄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随着我国玩具消费市场的壮大,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国内市场份额,继续夯实公司在国内营销网络布局,充分发挥大型卖场在国内玩具销售的优势,公司收购美奇林并取得其控制权,借助于美奇林已经在全国大型商超和百货商场销售玩具的渠道以及美奇林在玩具营销积累的经验,完善公司在国内大型卖场等玩具零售终端的布局。

公司作为玩具行业的知名制造商,在当前背景下对现有的生产进行智能化技术升级改造,意义重大。通过智能化升级,生产的每一个制造环节都具备自动化和智能化的特征。设备之间实现数据交换、协调、资源共享,生产流程可视化,生产环节实时透明管控,实现了从物料供应到产品出厂全过程数字化智能管理,从而提升生产效率以提高产能,以满足公司未来经营规模和经营质量不断提高的需要。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国内专业制造塑胶积木的企业之一。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收购美奇林和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收购完成后,公司将借助美奇林的销售渠道,间接取得大型连锁商超的供应商资质以及众多的销售终端,对商超客户的销量有望进一步提升。此外,与商超客户直接合作,有利于上市公司及时了解市场动态,掌握用户最新需求,从而确保公司产品持续符合市场需求。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将进一步降低生产的人工成本,提高生产的效率,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综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做大做强,更好满足公司现有业务的整体战略发展的需要。

五、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了完善的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体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才选拔与任用机制,并通过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留住人才。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与研发人员皆拥有丰富的智能生产经验,具有很强的专业性和稳定性,并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研发创新机制,同时公司内部完善的员工培养机制和人才储备体系,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2、技术储备

公司在生产经营改进工艺、降本增效、不断解决实际问题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经验,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技术支持。

2012 年公司承担了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招标资金项目(汕市财工【2012】228 号)之"拼装式玩具模具、包装及仓储智能化装备项目",于此同时引进 WMS 相关系统功能模块项目,提升了公司在模具、产品物流传递信息化水平。

2013 年公司电子商务部门荣获"汕头市电子商务应用示范企业",通过电商 ERP 软件进行各大第三方电商平台(淘宝、天猫、京东、亚马逊、贝贝等)销售订单、收款信息、发货信息等数据进行提取。

2014 年公司承担了 2014 年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项目"积木模具浇注芯件创新制造方法项目"(粤经信创新【2014】421 号),项目提高公司益智积木玩具质量,提高生产效率。在企业内部通过 IPD(产品集成开发管理)理念,从研发产品与生产 MES 系统相结合实现工艺、模具、注塑、喷印 / 移印实时监督全过程。

2015 年公司承担了汕头市科技计划项目"具有拟人思维的创新教育智能机器人系统"(汕府科【2015】132 号)项目,提高公司益智积木玩具在机器人科教方面能力,通过益智积木搭建、科技制作、机器人设计、组装、编程等系列课程,培养孩子的动手能力、空间能力、逻辑思维能力。

2017 年,项目通过电商平台集成与线下 ERP、CRM、SCM、IPD、MES、BPM、HR、WMS 等多维系统进行关联之外,结合模具智能机械设备、注塑水电气 / 中央供料系统、自动移印 / 喷印、分拣室模型搭建、自动下袋包装结合条形码防串货系统。从而达成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分解的六大计划体系目标实现:销售运营计划、研发计划、生产计划、供应链计划、资金计划、人力计划。

智能制造是跨专业、跨行业的高科技范畴,涉及到机械制造、机电一体化、网络技术、信息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生产管理等。公司在近向信息化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和深厚的技术基础。因此本项目具有技术可行性。

3、市场储备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显示,2009 至 2016 年全球玩具零售额逐年增长。2013 年全球玩具市场零售额达到 702.98 亿美元,较 2012 年增长 3.13%;2014 年全球玩具市场零售额达到 737.91 亿美元,较 2013 年增长 4.97%;2015 年全球玩具市场零售额达到 781.74 亿美元,较 2014 年增长 5.94%;2016 年全球玩具市场零售额达到 820.08 亿美元,较 2015 年增长 4.90%。

随着我国生育政策进一步放开,以及经济高速增长下居民消费能力增强,近年来中国玩具市场增长势头强劲,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披露的信息,中国传统玩具及游戏零售市场规模由 2012 年的 500.99 亿元增加到 2016 年的 693.47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8.5%。中国玩具市场受益于消费升级,零售市场持续增长,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显示,2019 年我国玩具零售规模约 837 亿元,同比增加 5.93%。

与此同时,我国玩具出口额亦呈现出增长的态势,根据同花顺统计的数据,2017 年玩具出口额为 239.42 亿美元,2018 年玩具出口额为 250.85 亿美元,增长了 4.77%,2019 年玩具出口额为 311.37 亿美元,同比增长 24.13%。

综上所述,玩具行业存在广阔的市场空间。

六、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公司根据意见要求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采取以下措施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提高未来回报能力:

(一)公司现有业务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公司是国内专业制造塑胶积木的企业之一。与国内其他积木生产企业相比,公司的优势主要体现在自有品牌、模具设计与制造、益智玩具研发设计、产品质量、工艺技术、生产规模等方面。通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技术积累,公司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已经发展成为一家以自主设计及研发为主、注重自主品牌发展的玩具制造企业,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品牌推广能力、拓展市场能力、产品质量、渠道建设、客户服务能力等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近年来,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提升。资产总额由 2015 年底的 576,972,456.97 元增加至 2018 年底的 993,606,780.19 元,增长了 72.21%;营业收入由 2015 年的 309,456,780.91 元增加至 2018 年的 389,326,517.22 元,增长了 25.81%。

(二)公司现有业务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面临的主要风险

(1)收购整合管理风险

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整合策略是:完成收购后,标的公司的管理层保持不变,在业务的开拓、管理、维护和服务上,仍拥有很大程度的自主性及灵活性,母公司还要提供资源支持;在后台管理和内控方面上,如财务、ERP 系统、HR 由母公司统一管理,各子公司均需达到上市公司的统一标准。未来在并购完成后能否通过整合既保证上市公司对并购标的企业的控制力又保持并购标的企业原有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两者之间的协同效应,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玩具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玩具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市场容量不断增加。除了现有行业参与者外,行业其他潜在进入者也通过各种方式进入玩具行业。行业新进入者不断涌入加剧了玩具市场的竞争性。伴随行业参与的增长,公司可能存在部分用户分散流失风险,进而对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带来不利影响。

2、公司主要改进措施

(1)持续优化内部管理流程

针对并购整合管理风险,公司重视内部控制,根据公司业务和管理的实际情况,对各业务板块、内部流程持续优化。通过内控的实施,不但使上述内部流程的优化,也是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2)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应对市场竞争加剧风险的有效举措,项目通过实施生产线的自动化改造,在原来需要较多人工的工艺上导入自动化设备,降低了生产的人工成本,提高了生产的效率,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了公司在玩具行业的竞争力。

(三)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通过募投项目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公司为进一步提高竞争力及持续盈利能力所采取的重要措施。董事会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本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继续夯实公司在国内营销网络布局,充分发挥大型卖场在国内玩具销售的优势,公司收购美奇林并取得其控制权,借助于美奇林已经在全国大型商超和百货商场销售玩具的渠道以及标的公司在玩具营销积累的经验,完善公司在国内大型卖场等玩具零售终端的直销布局。公司作为玩具行业的知名制造商,在当前背景下对现有的生产进行智能化技术升级改造,意义重大。通过智能化升级,生产的每一个制造环节都具备自动化和智能化的特征。设备之间实现数据交换、协调、资源共享,生产流程可视化,生产环节实时透明管控,实现了从物料供应到产品出厂全过程数字化智能管理。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使用。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积极回报投资者,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股东分红回报事宜进行了研究论证,制定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该规划已经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生效实施。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的规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

公司将不断改进绩效考核办法,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用人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的保障措施

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完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为保障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基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主要措施如下:

1、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审慎选择商业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2、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1 个月以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公司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4、公司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5、公司董事会每半年度应当全面核查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年度审计时,公司应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六)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人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14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3 月 10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3 月 1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 13-09 片区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3 月 10 日

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2	发行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2.03	限售期	√
2.04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股东收益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98	邦宝益智	2020/3/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0 年 3 月 9 日下午 19:00 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20 年 3 月 9 日 9:00-19:00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 13-09 片区

联系人:李史望

电话:0754-88118320

传真:0754-88209555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2	发行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2.03	限售期			
2.04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3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股东收益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08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前 2 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锭辉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2 月 14 日修订后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照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逐项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3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2019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对上述非公开发行方案进行了第一次修订。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3 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11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第二次修订,对发行对象的数量、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发行的决议有效期等进行了修订,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1、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调整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各自控制的企业不参与认购。特定对象的类别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等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调整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各自控制的企业不参与认购。特定对象的类别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含上述投资者的自营账户或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等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2、发行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董事会将依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竞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价格。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限售期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4、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调整前: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6 日、2019 年 6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延长后的有效期为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 2019 年 6 月 14 日至 2020 年 6 月 13 日。

调整后: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发布《关于修改 <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 的决定》、《关于修改 <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 的决定》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内容概述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议程序 2、修改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数量上限、发行价格以及发行对象获配后的限售期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更新了发行人的经营范围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1、更新了行业背景中相关的行业数据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	1、修改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数量上限、发行价格及发行对象获配后的限售期 2、修改了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七、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1、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议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1、更新了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2、更新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和可行性分析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八、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1、删除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批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股东收益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3 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11 号)等相关规定,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有效期,延长后的有效期为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的召开时间、地点、审议事项及其他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13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3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根据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 24 个月有效。

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7 号)。

2019 年 6 月 6 日、2019 年 6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